

※線上學分抵免申請單，以「**通識博雅選修**」抵免申請填寫為例：

※課程名稱

因線上學分僅能以線上課程抵免，故「**線上數位課程名稱**」為修讀平臺原課程名稱，「**課程編碼**」+「**擬抵免課程名稱**」則為當學期公告之線上課程課號和名稱。

線上數位課程名稱 課程修讀平台 原課程名稱	修課 學期	擬抵免課程		
		課程名稱 線上學分專區 公告課程名稱	課程編碼	學分
成為初級資料分析師 Python 程式設計	114-1	Python 程式設計 (Python programming)	1416022	2

※學分類型

依據當學期公告之線上課程，開課單位為通識中心之課程，**依本校課程選修規定，僅能提出「通識博雅學分」抵免申請。**

PS. 審核時，學生須先至開課單位進行初審，再於原所屬系會辦認列。通過後，至教資中心進行複審，最後至註冊組進行最終審查。